

证券代码：300490

证券简称：华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3-120

##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3 年度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合计不超过 37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为保证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在 2023 年度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 10.86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以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签订的协议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2023 年 3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2023-009、2023-022）。

#### 二、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在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将全资孙公司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坎普尔”）部分未使用的担保额度调剂至全资子公司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自能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担保调剂方向 | 被担保方          | 担保总额度 | 未使用担保额度 | 本次调剂担保额度 | 调剂后担保总额度 | 调剂后可使用担保额度 |
|--------|---------------|-------|---------|----------|----------|------------|
| 调出方    | 北京坎普尔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 4,000 | 3,500   | -1,000   | 3,000    | 2,500      |
| 调入方    | 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 3,000 | 1,000   | +1,000   | 4,000    | 2,000      |

注：本次担保额度调剂均在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下的子公司之间进行。

### 三、担保进展情况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自能源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申请 2,000 万元授信额度，控股孙公司湖南华自运维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华自运维”）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长沙分行”）申请 1,000 万元授信额度，为保证子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顺利进行，公司近日与中国银行湖南湘江新区分行和浦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华自能源和湖南华自运维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湖南华自运维其他股东按其出资比例在该最高担保额内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公司对华自能源及湖南华自运维提供担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被担保方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本次担保前实际担保余额 | 本次担保金额 |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 已审议的担保额度（调剂后） |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 是否关联担保 |
|----------------|---------------|-------------|--------|-----------|----------|---------------|----------------------------|--------|
| 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 47.90%        | 2,000       | 2,000  | 4,000     | 0.00     | 4,000         | 1.93%                      | 否      |
| 湖南华自运维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56.19%        | 93.60       | 1,000  | 1093.60   | 906.40   | 2,000         | 0.53%                      | 否      |

上述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四、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 1、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08日

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欣盛路151号华自科技信息化及系统集成产业基地备班楼

法定代表人：邓海军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营业范围：一般项目：合同能源管理；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停车场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充电桩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华自能源100%股权

与本公司的关系：华自能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湖南华自运维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年5月27日

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松路609号长沙华能自控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楼8108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李满玉

注册资本：1000万元

营业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利情报收集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白蚁防治服务；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市政设施管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电气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终端测试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华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湖南华自运维70%股权

与本公司的关系：湖南华自运维为本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 （二）被担保人的主要财务数据

### 1、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5,947.34        | 19,860.59        |
| 负债总额 | 5,778.66         | 9,512.65         |
| 净资产  | 10,168.68        | 10,347.94        |
|      | 2022年度（经审计）      |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4,206.42         | 5,091.91         |
| 利润总额 | 186.94           | 171.44           |
| 净利润  | 241.81           | 172.19           |

## 2、湖南华自运维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983.87         | 2,918.16         |
| 负债总额 | 1,151.39         | 1,639.64         |
| 净资产  | 832.48           | 1,278.51         |
|      | 2022年度（经审计）      |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1,748.02         | 1,846.47         |
| 利润总额 | -127.98          | -115.40          |
| 净利润  | -88.64           | -108.57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被担保方华自能源和湖南华自运维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2、担保方：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被担保方：湖南华自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湖南华自运维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金额：公司向中国银行湖南湘江新区分行为华自能源提供不超过2,000万元，向浦发银行长沙分行为湖南华自运维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湖南华自运维其他股东按其出资比例在前述最高担保额内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6、担保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各级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74亿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67%。以上担保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及各级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以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况。

## 七、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 2、《反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